

云浮市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现公布云浮市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涵盖云浮市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按照国家、省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围绕服务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积极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能，切实回应群众关注关切，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优环境。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2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政务新媒体等载体主动发布公开政策文件、财政预决算信息、规划计划、政府动态信息及其他信息 99303 条。编印市县两级人民政府公报 30 期。全市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决定数量分别为 152331 宗、3920 宗和 682 宗，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金额 8621.27 万元。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强化服务理念，依法依规做好全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2022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05 件（含新收 240 件、上年结转 65 件），截至 2022 年底，已经办结 302 件（另有 3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全市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30 宗，行政诉讼 24 宗（尚未审结 12 宗）。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实施《云浮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建立云浮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台账，明确责任单位，深入推进疫情防控、公共资源交易、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涉农资金分配、公益事业建设、住房保障、就业创业、养老服务、教

育医疗、减税降费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四）平台建设方面。

结合政务公开评估考核相关指标要求，从优化用户访问、方便查找信息、增强用户阅读信息的体验感几方面入手，对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升级改版，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能力。2022年，根据工作实际，全市撤并了1个政府网站，审核关停了18个政务新媒体，新增8个政务新媒体，市级政府网站方面，完善了“规章”栏目，新设“党的二十大”等专题和“规范性文件”专栏，将“政务新闻”栏目合并到“云浮要闻”；实现在全市政府网站首页设置“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表”专栏全覆盖。

（五）解读回应方面。

对于发布的重要政策性文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等，督促起草部门对文件主要内容及时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解读。2022年，市县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政策解读稿件97篇，按时办结省政府办公厅交办留言26条、人民网领导留言板留言46条、网站找错留言26条，省集约化平台（云浮分平台）共受理业务咨询、投诉留言1121条。

（六）监督保障方面。

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和监测工作。全市在运行的 **45** 个政府网站（频道）和 **103** 个政务新媒体全部纳入省集约化平台和全国政务新媒体报送系统进行监管，定期开展网络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堵塞网络漏洞，强化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建立完善纠错反馈机制及时通报错情，全力保障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安全有序运行。按照月度和季度工作实际，对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进行定期通报，强化监督管理。同时，坚持以评促改、以评促用、评建结合的原则，每年对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开展年度考评，考评成绩纳入市直单位绩效考核范围，分值权重不低于 **4%**。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6
行政规范性文件	74	43	80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233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20		
行政强制	68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621.2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96	22	0	2	12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7	0	0	0	0	8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12	20	0	1	12	7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8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8	1	0	0	0	8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6	0	0	1	0	0	3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4	0	0	0	0	0	4
		2.重复申请	8	0	0	0	0	1	9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0	0	0	0	0	0	10
	(七) 总计		251	21	0	2	12	16	30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1	0	0	0	0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1	3	6	10	30	3	2	0	5	10	2	1	4	7	14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部分单位人员交接工作不到位，新接手人员业务知识不熟，工作偶出差错；政策文件解读形式较单一、文字解读偏多，解读质量有待提高；政务公开的深度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

下一步，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将针对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更好发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重要平台作用。**二是**进一步提高政策文件解读质量。对解读形式作出要求，争取非文字解读比例达到50%。**三是**认真做好网民留言核查办理，确保质量和效果，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四是**加强培训，持续推进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高业务人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2年，我市未制发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